

点工作。一是保机位无缺口。全省23个考区充分挖掘机位资源,在软件技术服务公司配合下,完成考点、考场的确定和检测,准备了18 912台计算机。二是保方案无漏洞。建立健全无纸化考试考务管理制度,下发了《四川省2016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无纸化考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和无纸化考试考务操作指南。三是保人员无生手。开展对各地考试管理机构负责人、相关工作人员及各考点技术人员进行全面的无纸化考试制度及上机操作实务的培训。四是保预案无空白。全省各级考试管理机构均制定了无纸化考试应急预案,认真做好考试值班工作,及时妥善处理各种考试异常情况。最终试点工作圆满完成,达到了创新考试方式,提升考务管理水平的目的。

(三)完善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管理,首次实行全员答辩制度。一是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实行全员答辩制度。为进一步完善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创新评审管理办法,自2015年度起实施了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人员全员答辩制度。省高评办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成答辩专家组,由专家结合申报人员所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情况和所提交论文拟定答辩要点,对238名申报人进行面对面的答辩。通过实施答辩,改变以往只能依据书面材料审议的单一评价方式,对专业技术人员有关情况进行更为全面、客观的了解和综合评价,确保评审过程和结果更加客观公正。经过初步审查、现场答辩、同行评议、评审大会投票表决、公示等评审流程,最终经省人社厅批准通过189人的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二是启动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条件修订工作。为建立更为客观公正的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价机制,自2016年6月启动了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价标准修订完善工作。相继完成了相关资料收集、成立了专家咨询组等工作,并多次召开了专家组座谈论证会议,并与省职改办协调、讨论,形成征求意见稿草案,向各市州、省直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公开征求修改意见。

三、开展多层次会计人才培养

(一)组织会计专业人才培养提升培训。根据2016年初计划,共组织了287人参加财政部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为推动全省社会经济发展提供高级会计人才支撑。

(二)积极推进会计高端人才培养工程。省财政厅与省委组织部、宣传部、人社厅、国资委共同研究,在广泛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发布了《四川省会计高端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意见》,为推进全省会计高端人才的选拔培养明确了实施路径。该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了国内一流的会计培训学校承担培养任务,为学员的知识能力提升提供良好的师资保障和实践平台。

(三)加强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2016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工作做到了内容有突破、授课形式有突破、培训对象有突破。针对培训规模大、参训人员范围广、人数多的情况,分别举办了财政支农政策管理人员班、农村财会人员班和三州财会人员班,分类开展培训。并根据培训对象不同设置不同的教学内容。全年举办培训

班13期,全省1 283名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管理人员和财会人员参加了培训。

(四)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一是有序推进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2016年初省财政厅印发了《2016年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安排意见》,对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进行了布置。全省共有60万会计人员接受了继续教育培训。二是积极开展高级会计人才继续教育培训。年初向省人社厅申报了会计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16年省级高级研修项目,与西南财大培训中心联合举办为期6天的大数据时代高级会计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班,全省各市州、省属企事业单位的72名高级会计师参加了培训。

四、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行政监管

一是严格会计师事务所准入审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布的办事指南,依法依规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工作,全年共受理和审批会计师事务所分所设立申请5件次。二是做好年度报备工作。按照财政部的要求,全面安排部署年度报备工作。通过采取邮寄文件、网上公告和电话告知等多种形式催报,完成了400余家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备工作。同时,根据财政部令第24号《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规定,严格做好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变更报备工作,共受理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变更报备100余件次。同时,做好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报备,共受理相关报备19件次。三是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为确实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支持、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重新修订了《四川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通过修订该办法,进一步规范了资金的申报、审核程序,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经审议,2016年共计安排省级财政行业发展专项资金259.31万元用于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做强做大。

(四川省财政厅供稿 郭彦宏执笔)

贵州省会计工作

2016年,贵州省会计管理工作以服务财政工作为中心,切实加强会计政策宣传和培训,稳步推进会计人才建设,继续做好会计资格考试、高会评审工作,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和代理记账机构管理,进一步推动内部控制建设等。

一、贯彻国家各项会计政策,推动各项新会计法律法规、准则制度的修订和执行

2016年,财政部先后发布了多项会计政策,内容涵盖企业会计准则、政府会计、管理会计、内部控制、会计档案管理、成本核算、增值税会计处理等。贵州省认真贯彻落实,并通过贵州省财政会计网制度专栏做进一步宣传。主要包括: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政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新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有关衔接规定的通知》等。为推动《会计法》修订工作,充分了解和征集社会各方对现行《会计法》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财政部部署要求,下发《关于组织参加财政部会计法问卷调查活动的通知》,动员广大会计工作者积极参加本次活动。活动自2016年5月5日开始至6月25日结束,贵州省共有6万人参加本次问卷调查,约占贵州省会计从业人员总数的23%,为《会计法》的修订提供了必要支持。

二、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为进一步推动单位开展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实施,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下发《关于开展贵州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以量化评价为导向,运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以此进一步推进贵州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

三、加强会计人员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

(一)继续做好财政部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工作。一是根据财政部下达培训任务,培训前期下发《关于报名参加2016年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的通知》,选定培训人员。二是印发《贵州省关于参加2016年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的通知》。截至2016年底,贵州省累计培训学员304名。

(二)做好会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指导工作。根据《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下发《关于做好2016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指导工作的通知》,对2016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进行积极指导和监督,督促各级财政部门认真履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职责。

四、组织会计考试和高会评审,完善会计人才考试选拔机制

(一)2016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情况。根据《2016年度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2016年贵州省共组织了两次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上半年报名66 002人,参考50 541人,实考率76.57%,与2015年同期相比增加了9 265人,增幅3.41%。上半年考试合格19 069人,合格率37.33%,与2015年同期相比增加了9 292人,合格率增长14.04%,创历史新高。下半年报名65 580人,参考49 629人,实考率75.68%,合格18 738人,合格率37.76%,基本与2016年上半年持平。

(二)2016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情况。按照财政部考试日程安排,下发《关于2016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督促各地有计划地安排好考前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万无一失。2016年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20 192人,实考12 455人,实考率61%;合格3 418人,合格率27.44%,比2015年上升6个百分点。2016年贵州省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全部实行无纸化考试,这是继会计从业资格、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实行无纸化考试后,会计考试方式的又一次重大突破。2016年中级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11 757人,实考5 753人,全科合格829人,全科合格率14.41%。与2015年度相比,基本持

平。2016年,高级资格仍实行纸笔考试模式。2016年高级报名人数499人,实考257人,实考率51.5%;合格53人,合格率20.62%,合格率比2015年的36.98%降低16.63个百分点。

(三)完成2015年度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按照《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和《贵州省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规定,2016年2月,贵州省开展了2015年度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组织召开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工作会议,聘请专家对初审合格的92份申报材料进行了评议和审定,最终评审出84名符合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并将评审结果在贵州财政会计网等网站进行公示。截至2016年底,贵州省共有高级会计师895名。

五、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

(一)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法》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规定,结合“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要求,将所有事务所行政许可的受理、发证等环节全部纳入省政府政务中心综合窗口进行。2016年共设立4家会计师事务所,其中:1家总所,3家分所。

(二)完成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基础信息报备。按照《财政部关于认真做好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报备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托财政会计行业管理平台开展贵州省2015年度基本信息报备工作。截至2016年底,贵州省共有会计师事务所总所79家,其中:有限所46家,普通合伙所33家;共有会计师事务所分所14家,其中:本行政区域内总所设立的分所1家,异地所在本行政区域内设立的分所13家。

六、做好会计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推进会计管理工作规范化

一是启动贵州省贵安新区会计管理工作。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令第153号《关于向贵安新区、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贵阳综合保税区内下发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将“会计人员会计从业资格审批”等行政审批事项由贵安新区承办的请示,和贵安新区《关于开展会计人员会计从业资格审批及会计从业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请示》,报经财政部会计司同意后,2016年启动了贵安新区会计管理工作,该区已正常开展会计人员管理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二是做好会计人员分流调转。为了认真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当前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结合《关于下放省级单位、中央在黔企事业单位会计人员会计从业资格审批事项的通知》要求,继续对省本级会计从业资格持证人员进行分流调转,鼓励会计人员以单位为整体有序调出,以如期完成下放。

七、加强代理记账信息化管理

贵州省代理记账行业不断发展壮大。为规范代理记账

行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0号《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一是下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各市(州)、县财政部门在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办事手续的同时,从依靠传统行政监管手段向注重运用市场主体信用监管手段转变,推动形成机构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和政府监管四位一体的行业监管新模式。二是下发《关于代理记账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强调贵州省各代理记账资格审批机关应通过“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开展代理记账行业管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换发新证。贵州省所有市(州)都已正式启用该系统,换发新证正在有序进行中。

(贵州省财政厅供稿 向静源执笔)

云南省会计工作

2016年,云南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财税体制改革,以服务新常态下的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中心,以贯彻落实新准则新制度为重点,以推进会计改革为动力,强化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不断完善会计人才评价机制,着力加强会计队伍和信息化建设,夯实会计基础管理评价工作,推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注会行业健康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依法行政,着力推进会计法规制度建设

一是认真组织全省开展《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制度的宣传培训。举办全省新会计准则制度和政府会计改革培训班,紧紧围绕《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方案》及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等内容,对全省财政系统会计科(会计股)负责人170人进行了培训。二是开展管理会计案例征集活动。云南省共有35家单位报送管理会计案例,从中选取7个优秀案例,报送财政部会计司。三是配合财政部做好制度修订工作。积极组织开展会计法问卷调查,共有24242人参加活动。四是稳步推进会计代理记账管理工作。研究制定《云南省代理记账管理实施办法》,开展代理记账机构信息化软件培训班,培训州市县170名代理记账机构监管人员。对代理记账机构审批开展动态监管,审核材料62本,共发放代理记账许可证书62本。

二、积极探索,着力推进会计人才培养建设

一是组织开展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选拔推荐工作。2016年,云南省共有30名在职会计人员报名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考试,其中:企业类6人,行政事业类24人。经笔试、资料审核、面试等环节,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徐晖入选财政部第十二期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企业类)培训班,玉溪市第三人民医院总会计师郭云波入选第六期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行政事业类)培训班。截至2016年底,云南省共有20人(企业类8人、行政事业类5人、学术类5人、注册会计师类2人)入选全国会

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其中有4人已经通过考核,获得财政部颁发的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证书,纳入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库。二是持续推进云南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2016年共选拔30名学员进行培养,共有55名学员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学课程,获得云南省财政厅颁发的云南省高级会计管理人才证书。有29名云南省高级会计人才取得硕士学位,获得省级财政50%的学费补助。共兑现补助款48.3万元,其中:云南财经大学19人(MPAcc18人、在职硕士1人),云南大学10人(MPAcc1人、在职硕士9人)。三是进一步推进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组织160名国有大中型企事业单位财务负责人分三期赴北京、上海、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培训。四是组织开展高级会计师考评结合工作。2016年,全省共有878人报名,469人参加高级会计师考试,出考率为53.4%。全省达到国家级合格标准的人数为110人,占实考人数的23.45%;达到省级合格线人数为103人,占实考人数的20.77%;累计合格人数为213人,累计合格率45.42%。全年共298人申报参加高级会计师职称资格评审,289人通过评审,通过率96.98%。五是组织全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全省共16人申报参加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资格评审,14人通过面试答辩,最终评出正高级会计师11人,通过率为68.75%。

三、完善机制,着力推进会计队伍素质建设

一是组织云南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全年共组织2次全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人数174844人,报考524532科次,实考130191人;全省16个州、市及相关区县共设38个考点、226个考场,三科同时合格38784人,合格率为29.79%。二是全面推进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级无纸化考试。2016年,云南省初级资格报名人数56198人,实考35953人,合格8267人,合格率22.99%。三是开展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中级无纸化考试试点。全年中级报考人数23739人,实考8614人,出考率39.01%。2016年,云南省中级职称累计合格人数为1517人,合格率17.61%。四是完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实现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卡网上销售、缴费、学习的新目标,严格实行继续教育面授培训机构报备制度,组织人员对报备的面授继续教育培训机构进行不告知、不定时的临时抽查,督促整改,保证培训质量。全年共检查培训16期,备案300期。五是规范政务大厅管理。严格依法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行政审批,执行政务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畅通监督信息渠道,设立公开投诉举报电话,主动接受社会和公众的监督。全年共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5083本,继续教育登记95887人次、调转3500余次。六是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在云南省省属企业开展以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会计人员从业资格、继续教育情况等为主要内容的执法检查。通过汇总省属320多家企业的自查情况,抽取37家作为重点抽查范围,并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下发了整改通知。七是强化基层会计人员培训。在云南农业大学举办云南省第三期农村会计人员培训班,共培训全省16个州(市)、3个省直管县(市)以及滇中产业开发新区村级会计委托代理服务机构负